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财产保险附加锅炉及压力容器爆炸、塌陷扩展条款

（产品注册号：）

本保险扩展承保锅炉和压力容器因自身爆炸或塌陷造成的损坏。

一、定义

爆炸：指由于内部蒸汽、空气或流体压力作用，致使锅炉或压力容器的永久结构突然、猛烈破裂，并伴随结构本体位移及其内容物强力喷出。

但若在不超过检验机构允许的最大压力下进行的蒸汽试验中发生破裂，则不视为爆炸。

塌陷：指由于蒸汽或流体压力作用，锅炉或压力容器的永久结构突然发生危险的弯曲或压扁变形，无论是否伴随破裂。

但若在不超过检验机构允许的最大压力下进行的蒸汽试验中发生变形，则不视为塌陷。

锅炉：指任何通过燃烧加热、在压力下产生蒸汽的密闭容器或容器-管道组合体。

压力容器：指任何不通过燃烧、在蒸汽或空气压力下运行的密闭容器。

上述术语包括与其相连的所有过热器、省煤器、附件、阀门及蒸汽管道。

二、除外责任

保险人对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坏不予赔偿，除非该等原因直接导致爆炸或塌陷：

材料因泄漏、腐蚀、燃料作用或其他原因逐渐耗损或浪费；

锅炉或压力容器任何部分逐渐产生的变形或扭曲；

裂纹、断裂、鼓包、分层、缺陷或沟槽（即使伴随泄漏或过热）；

接头失效；

锅炉、过热器或省煤器中单根管子失效。

三、保证条件

若发生爆炸或塌陷时存在以下任一情形，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安全阀载荷超过最新有效检验证书所允许的数值；

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检验而该锅炉或压力容器未取得有效检验证书。

四、持续义务

被保险人必须始终遵守：

所有锅炉及压力容器须按法定周期由授权检验机构检验；

锅炉仅可由持有有效锅炉操作资格证的人员操作；

爆炸或塌陷发生时，被保险人须持有检验机构出具的书面许可，允许该锅炉或压力容器运行。

如未满足上述任何一项义务，本扩展保障自动终止。

本附加险根据保险单的约定收取保险费。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